

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 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6:30 在本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。

3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 11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11 人。

4、本次董事会由张越先生主持，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：

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选举张越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，任期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2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：

经董事会提名，同意聘任张越先生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3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：

经总经理张越先生提名，同意聘请张文栋先生、赵军先生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，聘请周玲女士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4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：

经董事长张越先生提名，同意聘请张文栋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。张文栋先生作为董事会秘书候选人已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5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：

经董事长张越先生提名，同意聘请刘晓雯女士担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，任期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6、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下属各委员会成员名单的议案

①经董事长张越先生提名，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下属战略委员会名单如下：

张越（主任）、李明辉、周辉、程龙生、钟节平、张韵、张文栋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②经董事长张越先生提名，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下属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名单如下：

周辉（主任）、程龙生、钟节平、周玲、王建明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③经董事长张越先生提名，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下属提名委员会名单如下：

程龙生（主任）、李明辉、钟节平、赵军、张文栋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④经董事长张越先生提名，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名单如下：

李明辉（主任）、周辉、黄芳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7、审议通过关于房屋租赁的议案

公司拟租赁控股股东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位于澄江中路 165 号的相关房产建筑面积约 1157 平方米，租金 25 万元/年，每年支付一次，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（关联董事张越先生、王建明先生、黄芳女士回避表决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以上内容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！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13 日

附件：一、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

二、证券事务代表基本情况

附件一：

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

- 1、张越：男，1973年生，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、总经理。中共党员，硕士学位，高级经济师。曾任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、投资管理部部长、本公司董事会秘书。张越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，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5,435 股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。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- 2、张文栋：男，1973年生，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，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、投资部经理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。张文栋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。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- 3、赵军：男，1968年生，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、副总经理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，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，江苏法尔胜缆索有限公司总经理。赵军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。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- 4、周玲：女，1979年生，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，财务总监；曾任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，高级会计师，注册税务师。周玲女士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。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附件二：

证券事务代表基本情况

刘晓雯：女，1983 年生，中共党员、本科学历，管理学学士。2007 年 10 月起先后在公司资金部及证券部工作。

截止目前，刘晓雯女士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。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》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